

新竹縣政府社會處 114 年度施政計畫績效報告

壹、前言

公平的新社會，首在保障弱勢縣民，減少社會不公情形，加強支持家庭發揮生教養衛功能外，積極協助弱勢家庭維護其家庭生活品質，落實在地服務，讓兒童、少年、身心障礙者、老人均以家庭與社區中受到照顧與保護為優先；並運用公益彩券盈餘分配基金加強社會福利措施，讓社會福利服務做得更完善與合理。

貳、關鍵策略目標達成情形

一、業務面

關鍵策略目標	績效指標	原定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權重	達成度 (%)	達成情形
1. 推動長期照顧 2.0 服務	(1) 提升社區關懷據點涵蓋率	90 點	97 點	3.0%	100.00%	114 年度本縣 97 處社區照顧據點：竹北市 11 處、芎林鄉 5 處、新埔鎮 12 處、竹東鎮 12 處、橫山鄉 5 處、峨眉鄉 4 處、湖口鄉 9 處、寶山鄉 4 處、新豐鄉 10 處、關西鎮 18 處及北埔鄉 7 處。
	(2) 布建長照機構資源數	68 家	66 家	3.0%	97.06%	因原預計設置機構因工程進度落後；另因 114 年有 2 家特約機構歇業，爰 114 年未達成預定目標值。
2. 建構友善育兒環境，提升嬰幼兒照顧品質與福祉	(1) 推動本縣公共托育設施	12 處	11 處	1.0%	91.67%	本縣社區公共托育設施截至 114 年底，共設置公共托育機構共 9 間，其中竹北市 4 間、新埔鎮 1 間、新豐鄉 1 間及竹東鎮 3 間，托育資源中心及親子館共 2 間，皆設置於竹北市。原訂 114 年於竹北市婦幼館設置社區公共托育設施，惟因尚未完工預計

關鍵策略目標	績效指標	原定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權重	達成度(%)	達成情形
						於 115 年第四季開幕。
	(2)定期辦理托育人員專業訓練	7 場次	7 場次	3.0%	100.00%	114 年辦理職前托育人員專業訓練課程 共 7 場次 第一季 2 場次。 第二季 1 場次。 第三季 2 場次。 第四季 2 場次。
	(3)擴展托育資源中心服務量	15000 人次	64433 人次	3.0%	100.00%	114 年轄內托育資源中心(親子館)活動服務人次 第一季 10,559 人次。 第二季 15,836 人次。 第三季 21,922 人次。 第四季 16,116 人次。 合計 64,433 人次
	(4)持續托育補助福利政策	100%	100%	2.0%	100.00%	114 年 0-2 歲(含未滿 2-3 歲)托育補助受益人數 43,231 人、發放金額 510,541,000 元。 實際發放人數 43,231 人÷ 審查合格人數 43,231 人 ×100%=100%
3. 保障身心障礙者權益、鼓勵社會參與、提升身心障礙者家庭生活品質	(1)復康巴士服務	45000 趟次	71366 趟次	3.0%	100.00%	114 年復康巴士服務共計 71,366 趟次(第一季 15,884 趟次、第二季 17,604 趟次、第三季 18,815 趟次、第四季 19,063 趟次)。
	(2)身障生活輔具補助申請服務	1100 人次	1556 人次	3.0%	100.00%	114 年身障生活輔具補助申請服務共計 1,556 人次(第一季 349 人次、第二季 397 人次、第三季 397 人次、第四季 413 人次)。
4. 推動社會福利社區化	(1)社福志工人力增長	200 人	385 人	3.0%	100.00%	114 年度社福志工人數計 8,090 人，較 113 年度社福志工人數 7,705 人，增加 385 人，達成度 100%。

關鍵策略目標	績效指標	原定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權重	達成度(%)	達成情形
	(2)增設或修繕社區活動中心(含充實設備)	30 間	135 間	2.0%	100.00%	114 年申請修繕社區活動中心(含充實設備)計 135 間，其中屬修繕社區活動中心計 5 間，充實設備 130 間，達成度 100%
5. 透過社會救助方案，協助弱勢家庭免於困頓、扶助自立，建構完善社會安全防護網	弱勢家庭自立脫貧服務	30 戶	41 戶	3.0%	100.00%	114 年度本府輔導共計 41 戶低收及中低收入戶加入促進就業、以工代賑及持續參加希望存摺計畫，以利及早脫離貧窮。(希望存摺 16 戶、促進就業 15 戶及以工代賑等計 10 戶，共計 41 戶)
6. 臺灣我的家不分你我他〈她〉-新住民照顧輔導服務	結合公私部門共同辦理新住民合作交流多元方案	20 活動場次	20 活動場次	3.0%	100.00%	1、個人知能培力社福通譯暨關懷員增能培力共 2 場 2、家庭互動新住民家庭休閒交流暨親子活動共 2 場 3、築親庭志工與新住民系列共 3 場 4、母國多元文化認識—Podcast 節目共 12 場 5、辦理 2025 國際移民日嘉年華會活動共 1 場
7. 社會安全網計畫	(1)提供脆弱家庭支持服務(含活動)	1800 人次	4268 人次	3.0%	100.00%	1. 竹北中心：560 人次 2. 竹東中心：966 人次 3. 新埔中心：725 人次 4. 新湖中心：1019 人次 5. 橫山中心：998 人次
	(2)兒少未來教育發展帳戶申請比率	65%	64.32%	3.0%	98.95%	統計截至 114 年 12 月 31 日前符合資格開戶人數 922 人，實際開戶人數 593 人，開戶率為 64.32%。
	(3)辦理親職教育活動及講座	30 場次	63 場次	3.0%	100.00%	1. 竹北中心：14 場次 2. 竹東中心：10 場次 3. 新埔中心：10 場次

關鍵策略目標	績效指標	原定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權重	達成度(%)	達成情形
						4. 新湖中心：9 場次 5. 橫山中心：20 場次
8. 新竹縣婦幼館	婦幼館二樓增建工程	100%	90%	2.0%	90.00%	已完成舊建物拆除作業、完成建物結構體及完成機電工程，115 年辦理消防工程，預計 115 年 4 月全案竣工
9. 預防家庭暴力及建構性別平等相關保護網絡	(1)提升社會大眾對性別暴力問題的預防意識	25 社區數	26 社區數	3.0%	100.00%	1. 於 26 個社區辦理性別暴力宣導活動。 2. 共計辦理 229 場次，受益人次 1 萬 203 人次(男性 3,394 人次，女性 6,809 人次)。
	(2)提升家庭暴力被害人安全，降低高危機親密關係暴力死亡案件及重複受暴情形	28 場次	30 場次	3.0%	100.00%	1、114 年辦理 25 場次家暴安全防護網分區定期辦理高危機個案網絡會議，共 675 人次參與。 2、114 年辦理 5 場次家暴安全防護網專業教育訓練，計 24 小時，共 190 人次參與。
10. 老人福利政策	(1)發放敬老福利津貼	100%	100%	2.0%	100.00%	1. 敬老福利津貼審查合格人員每月可領敬老福利津貼 1 次，每月合格人數會因新申請或遷出等原因而浮動。 2. 114 年 1 至 12 月審核合格發放人數為 39,862 人，累計 114 年 1 至 12 月發放人次為 466,960 人次。
	(2)發放敬老禮金	100%	100%	2.0%	100.00%	114 年審核合格發放人數為 4,082 人，實際發放人數 4,082 人。
	(3)每月發放敬老愛心卡補助	100%	100%	2.0%	100.00%	114 年各交通業者(含客運、計程車、台鐵、五大捷運等)送件申請核銷金

關鍵策略目標	績效指標	原定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權重	達成度(%)	達成情形
						額為 4,642 萬 2,709 元、實際核銷金額為 4,642 萬 2,709 元，達成率為 100%。

二、共同面

關鍵策略目標	績效指標	原定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權重	達成度(%)	達成情形
1. 調整控管聘僱及約用人力，落實獎優汰劣之考核用人管理机制(人力)	檢討、精簡單位聘僱、約用人力及覈實考核	1 次	1 次	5.0%	100.00%	本處 114 年聘僱人員及約用人員均已依相關考核要點規定，對應考核人員之表現覈實考核，已達成覈實考核聘僱及約用人員 1 次。
2. 提升公務人員及聘僱人員客語認證完成率(人力)	單位公務人員及聘僱人員客語認證完成率	59.36%	59.64%	5.0%	100.00%	本處 12 月 31 日在職應計算人數計 171 人，實際通過 102 人， $102/171*100\%=59.64\%$ ，已達目標值。
3. 提升資源使用效益，妥適配置政府資源(經費)	預算執行率	85%	96.4%	10.0%	100.00%	114 年度預算數為 5,969,845,000 元 實支數 4,912,487,111 元 應付數 312,520,884 元 保留數 215,109,110 元 節餘數 500,093,895 元 控留數 29,634,000 元 執行率為 96.4%
4. 提升行政效率推動公文無紙化作業(其他)	(1)公文電子交換比率	97%	98.67%	5.0%	100.00%	114 年總發文件數 34,971 件，電子發文件數數 34,505 件，執行率為 98.67%，超過原定目標值 97%，達成度為 100%。
	(2)公文線上簽核比率	74%	76.4%	5.0%	100.00%	114 年公文數總計 99,125 件，其中電子來文線上簽核 55,327 件，電子來文紙本簽 457 件，紙本來文

關鍵策略目標	績效指標	原定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權重	達成度(%)	達成情形
						線上簽核 37 件，紙本來文紙本簽核 21,740 件，創稿線上簽核 3,808 件，創稿紙本簽核 17,756 件，績效指標 76.46%，原定目標值 74%，達成度 100%。
5. 性別預算、性別統計、性別分析及性別影響評估辦理情形(性別平等)	(1)編列性別預算	1 件數	1 件數	2.0%	100.00%	本處計提報 16 項業務項目，預算合計 760,063(千元)
	(2)新增與業務相關性別統計或新增複分類	1 件數	1 件數	2.0%	100.00%	身心障礙福利機構工作人員數
	(3)新增性別分析	1 件數	1 件數	3.0%	100.00%	新竹縣社區發展協會選任職員性別差異分析
	(4)辦理性別影響評估	1 件數	1 件數	3.0%	100.00%	推動社區發展補助作業計畫

參、具體施政績效

一、社政業務-身心障礙福利

- (一) 因應身心障礙人口與福利需求增加編列預算，以推展法定之身心障礙福利服務：自 99 年編列身心障礙預算 4 億 9,978 萬元增加至 114 年約 6 億 3,198 萬元，嘉惠約 2 萬 4,561 位身心障礙者。
- (二) 配合 ICF 新制身心障礙鑑定與需求評估之實施，新增福利服務方案，並主動提供相關訊息，以提升弱勢族群知的權利：如新增自立生活支持服務、生活重建、家庭托顧、長照與身障家照共融據點等身心障礙福利服務方案，並成立身心障礙者服務中心、設立手語翻譯視訊服務、設置聽力評估室等，連結相關資源提供必要之協助及持續性之支持，以提升服務品質與績效。

二、社政業務-社會發展工作

- (一) 社區發展工作：自 108 年成立社區培力育成中心，希冀藉由專業團隊之陪伴制度，推動社區發展工作之輔導及資源整合，提升社區整體能量。

自 109 年起，積極推動社區發展工作補助作業計畫，協助立案社區發展協會實現社區福利服務社區化的理念。114 年共有 46 個社區發展協會參與補助計畫，提出 26 項社區福利服務方案，其中包含 6 件社區創新福利服務方案，核定金額 448 萬 5,000 元。本計畫不僅延續過去對特定群體的照顧，展現了對多元社區發展的實踐。

- (二) 志願服務：本縣志願服務各目的事業主管機關共同落實推動各項志願服務工作，志願服務運用單位截至 114 年底，計有 442 隊，1 萬 7,495 名志工；本縣志願服務推廣中心持續辦理志願服務相關訓練共計 20 場次，共計參與 801 人次；114 年補助社福類運用單位投保志工意外團體保險費計畫，強化志工權益保障；推動時間銀行試辦計畫、青銀志工共融、家庭志工等專案，持續提升志願服務人力及能量，展現公私協力合作精神，加速實踐「幸福竹縣，眾志成城」之願景。

三、社政業務-推行社運工作

為活絡全民經濟，導正縣民正當休閒活動，落實社會教育及社會運動工作，據以有效提昇民眾精神與生活品質，並結合政府與民間力量共同推展各項社會福利活動，以促進轄內團體成長；為期順利推行社運工作，於 114 年度補助各社區、社團、機關及學校等單位辦理案件數約 1 萬 2,035 件。

四、社政業務-社會救助工作

- (一) 114 年度核列低收入家庭共 1,951 戶(計 3,859 人)；中低收入戶家庭共 957 戶(計 2,598 人)。
- (二) 急難救助：接獲通報後，強化社會安全網-急難紓困實施方案，急難救助於 3 天內訪視及撥款。積極協助突遭變故致生活陷困民眾，提供及時經濟紓困，扶窮濟急減少家庭不幸。114 年度共計協助 367 個家庭渡過難關。
- (三) 救助金專戶：為有效結合民間資源，增加救助事業辦理彈性及效能，接受善心民眾捐贈，捐款用於協助無法取得法定社會福利津貼/補助或津貼/補助不足以支應必要支出之弱勢民眾。114 年度接

受捐贈共 717 萬 5,539 元，並支出 1,043 萬 8,132 元，114 年度餘額共 6,239 萬 3,504 元。

- (四) 結合民間資源，提供急難救助及三節慰問禮金，114 年提供經濟補助共 1,129 戶。
- (五) 遊民服務送愛心：提供餐食服務、物資沐浴、盥洗、理髮、就醫協助、訪視服務、年節活動、轉介就業服務或職業訓練、申請及提供社會福利服務及轉介收容等服務，並辦理遊民春節圍爐、端午節與中秋佳節定點聯歡暨外展走動式關懷活動，讓遊民感受社會溫暖，也幫助其早日自立更生，114 年共計提供 7,566 人次服務。
- (六) 擴展遊民多元服務：提供走動式及定點式關懷訪視，對無家可歸之遊民，提供安置、醫療及輔導等照顧。
- (七) 辦理實物銀行：建立物資資源、個案管理系統及網路平臺，統一調度、分配，整合及強化縣內慈善資源，並由社福中心建立在地據點，即時提供協助，以物資濟助弱勢邊緣家庭，維繫其基本生活功能。114 年度接受善心人士及機關行號捐贈食(實)物約市價新臺幣 1,004 萬元，估計逾 11,786 人次受惠。
- (八) 辦理以工代賑：為協助低收入戶及中收入戶脫貧服務，擴大扶助經濟邊緣戶，由本府編列預算，增加弱勢民眾工作機會，穩定收入改善家庭生活，114 年度提供 10 位以工代賑職缺。
- (九) 開辦低收入戶及中低收入戶家庭自立脫貧方案：為協助低(中低)收入戶自立脫貧，提供希望存摺資產累積方案，以專案方式輔導低(中低)收入戶家庭自立脫貧。114 年度共辦理 10 場次團體課程講座，共計 91 人次受益。
- (十) 開辦經濟弱勢家庭促進就業及教育培力方案服務計畫：提供社勞政聯合就業服務及教育培力補助，協助低收入戶及中低收入戶改善家庭經濟狀況，並透過社會參與及資訊設備費用補助，提升戶內就讀高中職以上學生之資訊運用知能，提升人力資本，114 年總計服務 482 人次。
- (十一) 為政府協助經濟弱勢家庭之重要政策措施，藉由鼓勵家長及孩童長期(18 年)儲蓄，並提供理財教育、家庭服務等配套，為經濟弱勢家庭的孩童累積未來教育及生涯發展之基金，讓孩童的未來更有希望，截至 114 年底，加入方案儲蓄人數共計 593 人。

(十二) 為落實政府照顧弱勢族群政策，改善社會福利服務資源資訊散亂及福利服務申辦過程繁雜，將建置跨機關服務流程整合、加強民眾業務查詢之便利性，發展一站式數位服務，提升民眾福利服務資源取得之便利性，並以系統化、結構化方式進行資料分類，提升服務人員之服務品質與效率。

五、社政業務-老人福利工作

(一) 長者免費健康檢查

辦理年滿 65 歲之長者免費健檢，自 112 年起擴大服務對象至 55 歲以上原住民，本府共計與 9 家醫療院所合作(台大醫院竹東分院、榮民總醫院新竹分院、東元醫院、大安醫院、新仁醫院、仁慈醫院、竹信醫院、林醫院及中國醫藥學院)。114 年已於 8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辦理完成，提供 8,605 人次服務。

(二) 敬老乘車卡服務

自 100 年 6 月份推動敬老乘車卡免費乘車電子票證，可搭乘新竹客運、金牌客運、苗栗客運、中壢客運、國光客運、日豪客運及科技之星、亞通客運、亦捷科際及捷乘客運，並自 113 年 12 月新增 4 條國道路線。自 111 年起，更新增計程車服務，可搭乘四大車隊：台灣大車隊、大都會車隊、紅帥衛星車隊及第一中華車隊；自 112 年 8 月 1 日起擴大補助範圍，可使用敬老愛心卡搭乘台鐵，凡搭乘起迄站其中一站為新竹區域 20 個臺鐵站點，單趟次最高補助 100 元。自 114 年 11 月 16 日起國民運動中心使用範圍擴大可使用球場，補助 100/小時。截至 114 年製卡核發共 9 萬 491 張。

(三) 調升敬老福利津貼

為保障老人經濟生活安適，減輕家庭子女負擔，自 108 年 1 月 1 日起，65 歲以上長者，每人每月敬老福利津貼由 1,500 元調高至 3,000 元，100 歲以上長者，每人每月發給 8,000 元。114 年共發放 3 萬 9,862 人，計 46 萬 6,960 人次，發放金額計 13 億 8,356 萬 2,000 元整。

(四) 發放敬老禮金

為擴大照顧更多 65 歲以上之長者，同時兼顧本府財政負擔，針對 94 年 8 月 1 日以後設籍本縣並居住滿 10 年以上長者，經排富後，

自 111 年起每年發放 1 萬元敬老禮金。114 年度共發放 4,082 人次，金額 4,082 萬元。

(五) 建立社區照顧關懷據點及醫事 C 據點

本府鼓勵民間團體設置社區照顧關懷據點，結合當地人力、物力及相關資源，提供在地的預防照護服務，加值辦理社區整體照顧服務；服務包括：提供關懷訪視、電話問安諮詢及轉介、餐飲服務、健康促進活動等多元服務。114 年度本縣成立據點共(含醫事 C 級巷弄長照站及文化健康站)137 處，據點村里涵蓋率為 68.75 %。

(六) 中低收入老人假牙補助

為促進老人口腔健康，辦理中低收入老人補助裝置假牙，依缺牙狀況製作活動假牙，114 年起新增固定式假牙(指牙冠或牙橋)，最高補助金額每顆 4,000 元，當年至多補助 10 顆，當次申請最高補助 4 萬 4,000 元，每 5 年可申請一次，另外可申請假牙維修費用，如增加假牙顆數、假牙破裂維修等，每年最高補助 6,600 元。114 年共核定 27 人，補助金額 88 萬 1,000 元。

(七) 中低收入老人修繕住屋補助

為協助改善中低收入老人住屋設施設備，於 102 年 1 月 14 日發布中低收入老人修繕住屋補助辦法，補助對象為年滿 65 歲，設籍且實際居住於本縣，並符合中低收入老人生活津貼資格者，以戶為單位，最高補助 10 萬元，三年內不得重複申請。114 年補助 3 戶，補助金額 21 萬 6,904 元。

(八) 布建長照資源服務網

為協助失能者可在家庭及社區生活，延緩老化，並分擔家庭照顧者負擔，維持家庭正常功能、提供就業機會，布建轄內長期照顧服務網絡，建置照顧及專業服務、交通接送、輔具購租及無障礙環境改善服務等四大類 17 項服務。

- 1、截至 114 年底共設置 26 家居家式長照機構，服務人數 114 年共 4,048 人，受益人次累計 77 萬 8,627 人次，並提供居服員工作機會，自 108 年 220 位居服員成長至 114 年 856 人。

- 2、交通接送服務自 108 年 13 輛成長至 114 年 12 月共 101 輛交通接送車，可接送長者至桃竹苗地區醫院及長照服務機構，114 年 1 至 12 月計服務 11 萬 8,842 人次。
- 3、輔具購租及居家無障礙環境改善：提供失能長者租購輪椅等 49 項各類輔具及改善居家生活無障礙環境，例如安裝扶手、改善浴室等，以提供合宜無障礙居住環境，增進長者居家生活安全，自 114 年 1 至 12 月申請 1 萬 2,696 件數，補助經費 2,444 萬 8,670 元。

(九) 老人福利機構獨立倡導方案

- 1、為促進本縣老人福利機構入住者權益與照顧品質，藉由倡導關懷機制之運作，培訓倡導人進入本縣機構，提供無家屬或弱勢老人心理與社會支持，114 年培訓 34 名倡導人，進入 17 家老人福利機構(老人福利機構涵蓋率達 89.4%)，服務 80 名長輩，共計 1,111 人次，並處理完成 11 件中度倡導議題。
- 2、本縣榮獲 114 年度老人福利機構倡導關懷服務計畫優良縣市政府獎

六、急難救助意外事故致死救助金

113 年 1 月 1 日起轉型為「急難救助意外事故致死救助金」，延續縣民保險辦理之目的，減輕縣民經濟壓力；114 年起取消年齡限制，凡設籍新竹縣滿 6 個月以上之民眾，發生意外傷害事故致死者，於死亡發生日起 6 個月內提出申請，符合申請資格者補助意外事故致死救助金 30 萬元。另增訂意外事故死亡涉及「違反道路交通安全規則」或「具領人對死亡者存在故意致死行為」，將不予以補助，確保公共資源的公平性與合理性。自 114 年 1 至 12 月共計符合件數 114 件，救助金額 3,420 萬元。

七、社政業務-兒童少年福利

本縣首家托育資源中心自 102 年 6 月 17 日開辦以來廣受縣民好評，亦於 112 年 8 月 1 日開辦第二處親子夢想館，提供更多 0-6 歲嬰幼兒及其照顧者完整的托育服務諮詢、親職教育、親子活動及圖書與教玩具借用服務等，以降低縣民育兒支出。

- (一) 辦理活動方面，平日除積極舉辦嬰幼兒及親子活動外，更於特別節日舉辦大型親子活動，以營造歡樂節慶氣氛，並增進親子互動機會。

- (二) 充實軟硬體方面，積極添購硬體設備，目前已備有豐富的 0-6 歲適齡嬰幼兒圖書與教、玩具，以滿足本縣縣民借閱(用)之需求。
- (三) 另為提供托育資訊便利性，亦成立臉書粉絲團，定期公布本中心最新托育資訊，民眾除可以透過粉絲團報名各項活動外，亦可在臉書上詢問托育相關資訊，進而與其他同樣育有 0-6 嬰幼兒的家長交流意見及分享育兒心得。
- (四) 為豐富本縣托育資源中心的功能性與提供育有 0-6 歲嬰幼兒之家庭親臨托育資源中心享用硬體設備資源，設立親子遊戲室，親子遊戲室內依使用需求規劃各區域供縣民預約於開館時間入內遊玩。
- (五) 114 年度本縣 2 家托育資源中心/親子館共辦理親子活動(含親職教育)170 場，共 3,182 人次參與；外展服務 40 場，共 695 人次參與；社區宣導 21 場，共 2,173 人次參與；嬰幼兒發展評估 12 場，共 129 人次參與，總計所辦理活動及提供圖書與教、玩具借用人次等，114 年共計服務 8,215 人次。

八、社政業務-婦女福利工作

(一) 新住民家庭服務中心

新住民家庭服務中心，主要服務對象為 3 年內因婚配來台之新住民及其家庭之輔導，使其儘速適應臺灣社會，維護其權益，並健全家庭功能。本縣新住民家庭服務中心主要服務項目包含 5 大類支持服務、關懷輔導新住民生活適應及融入社會，促進多元文化認識，並提供新住民家庭各項福利資訊，建立新住民家庭資源網絡，協助發展健全及達到和諧之家庭關係。114 年度已辦理與文化局合作辦理多元文化閱讀推廣活動(新住民說故事)、串串新生活-生活學習及適應、新住民家庭休閒交流暨親子活動、母國多元文化認識-podcast 節目錄製、多元文化宣導與融合-社區宣導，114 整年度服務人次達 7,479 人。

- (二) 為推展新住民福利服務，本府透過跨局處合作並結合各民間團體資源，於 114 年 11 月 29 日假縣府廣場舉辦 2025 年國際日移民嘉年華會活動，包含表揚本縣十三鄉(鎮、市)公所推薦模範新住民家庭及新住民學習楷模外、新住民服裝體驗區、新住民 DIY 體驗區、新住民文化舞蹈表演、各單位業務宣導、世界 hello 日及性平桌遊區等，藉此活動使本縣新住民家庭及縣民鄉親共同參與在地生活及體豐富多元文化，同時亦展現本府持續關懷新住民及其家庭，約 800 人參與活動。

九、社政業務-社會工作

(一) 處遇服務專業大躍進-114 年兒少保護工作執行成效，專業社工人力處理兒少保護案件：

- 1、截至 114 年 12 月，本處兒童保護社工人力為 3 位督導 13 位社工員，均為大學社工系畢業，社工從事兒少保護工作年資平均已達 3.3 年，學經歷併足。114 年度服務在案共計 361 案件，進行兒少保護通報案件調查 612 案，外縣市調查案件調查 40 案，共執行調查 652 案件。
- 2、本縣 114 年緊急保護安置共 23 人，無兒虐死亡案件，重大兒虐案件 3 件，均依規召開重大個案檢討會，邀請所有網絡單位參加，針對成因及預防措施逐項檢討，以求防杜兒虐案件。

(二) 辦理家庭暴力安全防護網方案：

- 1、針對親密關係家庭暴力個案進行危險分級，定期召開網絡會議，將高危機個案納入會議列管，預防重大家暴（致死）事件發生，114 年進案列管討論之高危機個案計有 487 人，有效預防家庭暴力的再發生及避免個案再重複受暴的頻率。
- 2、於 26 個社區辦理性別暴力宣導活動，增進社區民眾防暴意識及宣導通報方式，共計辦理 229 場次，受益人次 1 萬 203 人次（男性 3,394 人次，女性 6,809 人次）。

(三) 弱勢家庭兒童及少年生活扶助：

114 年扶助之家庭數計有 966 戶，受益之兒童及少年人數有 1,159 人，全年扶助之兒少計有 1 萬 4,870 人次，補助金額計新臺幣 3,266 萬 9,390 元。

(四) 新竹縣社會福利服務中心

- 1、本縣社會福利服務中心以強化家庭、支持家庭為目標，提供「以家庭為中心、以社區為基礎」的全方位社會福利服務，使弱勢家庭成員能獲取足夠的機會、能力或資源等支持，以因應生命中風險事件所產生之危機，進而建立家庭支持網絡系統。
- 2、服務對象為設籍及實際居住本縣之有多重問題需求之脆弱家庭，提供福利諮詢、心理及情緒支持、資源連結等個案管理服務，另主動辦理支持、成長性團體、親職教育、成長講座及社區活動等

方案，協助弱勢家庭恢復生活常軌，促進家庭功能之發揮。竹北區、竹東區、新湖區、新埔區及橫山區社會福利服務中心 114 年辦理情形如下：

- (1) 脆弱家庭個案服務：共計 1,193 案次。
- (2) 社區/福利服務方案(親子活動、成長講座暨社區活動)：共計 91 場，5,741 人次。
- (3) 團體方案：共計 5 梯次、106 場次，796 人次。
- (4) 社區宣導：共計 45 場，5,069 人次。
- (5) 網絡聯繫會議：共計 20 場次，600 人次。
- (6) 公私協調會議：共計 6 場次，141 人次。
- (7) 個案研討會議：共計 8 場次，174 人次。
- (8) 社福中心社工人員專業訓練：共計 21 場次，437 人次。
- (9) 社區及資源拜訪：共計 75 處。
- (10) 結合勞動部竹北就業服務站辦理就業轉介輔導駐點服務：16 人次。
- (11) 培力社區成立兒少服務據點 6 處，服務兒少 4,396 人次。

十、社會救濟-社會救濟工作

114 年度核列中低收入老人生活津貼 1.5 倍以內(含括低收)計 1,277 人，核列中低收入老人生活津貼 1.5 倍至 2.5 倍計 1,306 人，核列人數合計 2,583 人。

肆、年度施政績效總分

一、業務面向分數

關鍵策略目標	績效指標	達成度(%)	業務面向分數
1. 推動長期照顧 2.0 服務	(1)提升社區關懷 據點涵蓋率	100.00%	53.43

關鍵策略目標	績效指標	達成度(%)	業務面向分數
	(2)布建長照機構資源數	97.06%	
2. 建構友善育兒環境，提升嬰幼兒照顧品質與福祉	(1)推動本縣公共托育設施	91.67%	
	(2)定期辦理托育人員專業訓練	100.00%	
	(3)擴展托育資源中心服務量	100.00%	
	(4)持續托育補助福利政策	100.00%	
3. 保障身心障礙者權益、鼓勵社會參與、提升身心障礙者家庭生活品質	(1)復康巴士服務	100.00%	
	(2)身障生活輔具補助申請服務	100.00%	
4. 推動社會福利社區化	(1)社福志工人力增長	100.00%	
	(2)增設或修繕社區活動中心(含充實設備)	100.00%	
5. 透過社會救助方案，協助弱勢家庭免於困頓、扶助自立，建構完善社會安全防護網	弱勢家庭自立脫貧服務	100.00%	
6. 臺灣我的家 不分你我他〈她〉-新住民照顧輔導服務	結合公私部門共同辦理新住民合作交流多元方案	100.00%	
7. 社會安全網計畫	(1)提供脆弱家庭支持服務(含活動)	100.00%	
	(2)兒少未來教育發展帳戶申請比率	98.95%	
	(3)辦理親職教育活動及講座	100.00%	

關鍵策略目標	績效指標	達成度(%)	業務面向分數
8. 新竹縣婦幼館	婦幼館二樓增建工程	90.00%	
9. 預防家庭暴力及建構性別平等相關保護網絡	(1)提升社會大眾對性別暴力問題的預防意識	100.00%	
	(2)提升家庭暴力被害人安全，降低高危機親密關係暴力死亡案件及重複受暴情形	100.00%	
10. 老人福利政策	(1)發放敬老福利津貼	100.00%	
	(2)發放敬老禮金	100.00%	
	(3)每月發放敬老愛心卡補助	100.00%	

二、共同面向分數

關鍵策略目標	績效指標	達成度(%)	共同面向分數
1. 調整控管聘僱及約用人力，落實獎優汰劣之考核用人管理機制(人力)	檢討、精簡單位聘僱、約用人力及覈實考核	100.00%	38.71
2. 提升公務人員及聘僱人員客語認證完成率(人力)	單位公務人員及聘僱人員客語認證完成率	100.00%	
3. 提升資源使用效益，妥適配置政府資源(經費)	預算執行率	100.00%	
4. 提升行政效率推動公文無紙化作業(其他)	(1)公文電子交換比率	100.00%	
	(2)公文線上簽核比率	100.00%	
5. 性別預算、性別統計、性別分析及性別影響評估	(1)編列性別預算	100.00%	
	(2)新增與業務相關性別統計或	100.00%	

關鍵策略目標 辦理情形(性別 平等)	績效指標	達成度(%)	共同面向分數
	新增複分類		
	(3)新增性別分析	100.00%	
	(4)辦理性別影響 評估	100.00%	

四、績效總分

業務面(55%)	共同面(40%)	具體施政績效(5%)	總分
53.43	38.71	3.14	95.28

伍、未達目標值之關鍵策略目標檢討

策略績效目標	績效指標	達成度差異值	未達成原因說明暨解決對策
1. 推動長期照顧 2.0 服務	(2)布建長照機構 資源數	2.94%	一、因原預計設置機構因 工程進度落後；另因 114 年有二家特約機構歇業， 爰 114 年未達成預定目標 值。 二、解決對策：關注新設 立及有意願與本府特約之 單位，加強協助相關行政 事宜。
2. 建構友善育兒環 境，提升嬰幼兒 照顧品質與福祉	(1)推動本縣公共 托育設施	8.33%	原訂 114 年於竹北市婦幼 館設置社區公共托育設 施，惟因婦幼館尚未完 工，故未能開辦，預計於 115 年 4 月婦幼館完工後， 規劃辦理。
7. 社會安全網計畫	(2)兒少未來教育 發展帳戶申請 比率	1.05%	一、兒少帳儘未達成主因 為家庭經濟受限、家長對 制度認知不足及行政流程 不便，另受突發變故影 響。 二、改善對策為提供彈性 存款與福利資源、加強宣 導說明、簡化作業流程， 並結合理財教育與持續關 懷，以提升達成率。
8. 新竹縣婦幼館	婦幼館二樓增建工 程	10%	因須辦理消防工程，故辦 理三變，第三次變更設計 115 年 1 月 27 日議價完 成，預計 115 年 2 月 2 日 復工，115 年 4 月底完工。

陸、整體風險管理推動情形

本處依「新竹縣政府及所屬機關風險管理作業原則」，將風險管理與內部控制融入日常作業及決策過程，評估可能影響目標達成的風險，並選擇適當的策略和目標。透過風險辨識與評估，採取內部控制或其他處理機制，以確保合理實踐政策願景及目標。

柒、績效總評

本處持續落實社會救助措施，建構社會安全防護網，安貧、脫貧與防貧。並積極推動資源整合平台，連結民間財力、物力與人力，構築弱勢族群福利服務輸送機制。依個別需求、家庭與社區支持及社會參與之核心價值，建置多元化身心障礙福利體系。培力民間團體，共構夥伴關係，整合公、私資源體系，攜手營造友善無礙之社會環境。推動性別平等之倡導與深化自社會之基層逐步建立性別平等之意識，使整體之社會觀念成為性別相互尊重、友善之體系。促使婦女能在其家庭及職場、角色達致和諧、平衡，並促進婦女社會參與。強化長期照顧服務，維護失能長者尊嚴。提高長者社會參與，增進長者身心健康。深耕照顧據點，增進社區關懷。強化網絡團隊合作，落實三級預防概念，並維護兒童少年權益預防兒虐及家庭暴力，營造樂齡宜居的生活環境。

114年績效考評本處業務面向計21項，共17項達標，共同面項計9項，共9項達標，總計訂定30項衡量指標，共26項達成目標，達成率達86.67%。本處年度績效目標值且執行績效良好，兼顧公平正義原則，並運籌有限資源，以全方位關懷完善社福為目標，提升食、醫、住、行、育、樂等各項公共服務品質、打造本縣成為一個老、中、青、幼等各種年齡層都適宜居住、快樂生活的健康城市。